

证券代码：300823

证券简称：建科机械

公告编号：2024-025

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04月2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新修订及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2023年10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解释17号”），规定“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2024年01月01日起施行。

根据上述会计准则解释有关要求，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二）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由于上述解释17号的发布，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三）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本次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的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

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审批程序

2024年04月2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监事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04月24日